

杭州简品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5 月 3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海烨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,918,75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因日常经营需要，公司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5 月 8 日，累计十次向关联方陈扬志女士借入人民币 482 万元，向关联方陈海烨女士借入人民币 115.8 万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关联交易公告（补发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2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,918,7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股东陈海烨、张章娥、杭州枫尚控股有限公司及杭州先和塾投资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作为关联股东均应回避表决，鉴于公司全体股东与本议案均存在关联关系，本议案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，故本议案全体股东均不回避表决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向关联方借入款项的关联交易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情况，2018 年 5 月 9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拟与关联方发生如下关联交易：（1）拟向陈海烨女士借入款项人民币 2,000,000.00 元；（2）拟向陈扬志女士借入款项人民币 8,000,000.00 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3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,918,7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股东陈海烨、张章娥、杭州枫尚控股有限公司及杭州先和塾投资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作为关联股东均应回避表决，鉴于公司全体股东与本议案均存在关联关系，本议案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，故本议案全体股东均不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杭州简品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杭州简品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6 月 1 日